

本草正義

卷二



5	5	5	5	15	9	16	12	9	12
白	白	白	白	鴉	苦	龍	黃	胡	黃
前	薇	鮮	頭	胆	參	胆	冬	連	連
24	22	20	18	18	15	12	10	8	1

3	8	10	8	16	7	9	14	9	5
千	狗	秦	兔	獨	防	前	銀	柴	白
年	脊	光	后	活	風	胡	柴	胡	茅
健	61	57	55	50	47	46	45	31	27

5	3	3	5	12	6	4	3	7
冬	山	三	白	母	延	升	川	象
虫	蕙	也	及	泉	胡	麻	貝	貝
夏	茹	82	80	79	78	74	72	63
44	83							
85								

本草正義卷之二

嘉定張壽頤山雷甫稿

草部 山草類下

黃連

一本經味苦寒。主熱氣。目痛。背傷。泣出。明目。腸

澼。腹痛。下利。婦人陰中腫痛。別錄微寒。主之風

冷熱。久下。淺澼。膿血。止消渴。大驚。除水。利骨。調胃。

厚腸。益胆。療口瘡。

正義黃連苦寒。所主皆濕積熱鬱之證。目痛背傷

泣出。濕熱之鬱於上者也。目為肝之竅。肝家鬱熱。



目為之病。苦寒清肝。則目自明。腸澼腹痛。乃膿血
交黏之滯下病。澼。古止作辟。即惟蒙穢積之變。故
辟字有積聚之義。腸辟者。謂腸間積聚之濕熱也。故
痞濕清熱。故黃連為治療滯下之主藥。下利。則泄
瀉也。惟泄瀉之病。有因於暑熱。亦有因於脾虛。暑
熱者。宜苦以堅之。而脾虛則非其治矣。婦人陰中
腫痛。亦濕滯熱鬱證也。別錄主魚鱗冷熱。久下。洗
鮮膿血。即本經之腸澼也。消渴為胃腸之熱證。大

驚為心肝之熱證。若寒清熱。是以主之。除水者。以
熱結之水道不通言之。非通治脾胃寒虛之水滿
也。利肯者。若以壅之耳。調胃厚腸。消泄化滯。熱而
腸胃調和。益胆者。清肝熱。即所以祛胆邪。即上文
主大驚之意。療口瘡者。上清脾胃之熱邪也。
備考腸辟之辟字。今皆作辟。惟浙江局重刊仿宋
本。素問陰陽別論。陰陽虛。腸辟死。其字作辟。宋校
止曰。全元起本辟作辟。則宋人舊本作辟。而全元



商刻公堂中醫學

卷之三

所

起注本已作辟。惟腸辟之義實難索解。幸古本素
問尚存一不加水旁之辟字。猶可知其為辟積之
義。蓋此病實胃腸中積滯使然。古人命名之義乃
能大白。而後人加以水旁反不可解。如集韻辟字
之訓為腸間水者。且因腸辟而附會為之。非古義
也。然以腸辟之病解作腸間水。殊未當。以古書
之所以不易讀。而舊本之所以大可寶貴也。
廣義曰。華治驚悸煩躁。清心火而泄肝胆也。主天

行熱疾。寒勝熱也。主小兒疳病殺虫。則舌燥。除
濕熱也。潔古治鬱熱在中。煩躁。惡心。兀。欬吐。心除
下痞滿。舌燥。泄降而平肝逆也。又治諸瘡。則泄
以清血熱耳。丹溪治下痢。胃口有熱。噤口。嘔吐。則
若能泄降。而鎮上衝之逆也。但宜徐。之使不
作吐。若驟服一盃。則寒熱相激。必拒而不納。海藏
謂黃連名為瀉心。其實瀉脾。蓋實則瀉其子也。劉
河間謂黃連治痢。必兼辛散。方能開通鬱結。而苦

耐燥。濕寒能勝熱。其氣乃平。其餘苦寒之藥多泄。
惟連柏能降火去濕而止瀉。利景岳平肝涼血。南
胃清腸。涼胆。治驚癇。瀉心。除痞滿。上以治吐血。
血下以治腸澼便紅。除小兒熱疳。殺虫積。消癰腫。
療火熱眼赤。消痔漏。鮮島附已豆之毒。頗按痞滿。
以熱邪鬱結而言。即仲景瀉心湯症。
慶明黃連大苦大寒。苦燥濕。寒勝熱。能泄降一切
有餘之濕火。而心脾肝腎之熱。胆胃大小腸之火。

無不治之。上以清風火之目病。中以平肝胃之脹。
吐。下以通腹痛之滯。下皆絡濕清熱之效也。又音
先入心。清滌血熱。故血家諸病。如吐衄。便血。使血
淋漓。痔漏。崩帶。尋證。及癰瘍。斑疹。丹毒。並皆仰給
於此。但目疾須合泄風行血滯。下須兼行氣導濁。
嘔吐須兼鎮墜化痰。方有捷效。僅恃苦寒。亦不能
操必勝之券。且連之苦寒。尤以苦勝。故燥濕之功
彌顯。凡諸證之必需於連者。類皆濕熱鬱蒸。恃以

為吾痿泄之資。不僅以清熱見長。凡非古厚苦
黃膩滿布者。不任以大苦大燥之品。即瘡瘍
一種。世人咸視為陽證通用之藥。實則惟疔毒一
證。發於實火。需連最多。餘惟濕熱交結。亦恒用。
此外血熱血毒之。不挾濕邪者。自有清血解毒之
劑。上非特一黃連。可以通治也。
○心陽楊仁齋謂黃連能去心竅惡血。李氏綱目果
之。○妄說也。心之有竅。乃血絡循行之道路。周流

不息豈容阻留惡血而不行果其有之則瘀血凝
滯血已不行其心已死而其人又安有生理且
連苦寒亦無驅除敗血之理蓋黃連之清心者寒
以清其火而所謂涼血者亦清血中之熱耳乃合
而言之竟謂心寂可有惡血真是盲人摸燭不復
知有天下事矣身國醫書止道一時臆說而不顧
其理者所在多有偶舉一端為學者告俾知歆讀
醫書須明真理必不可人云亦云而自墮於五里



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南齊書。卷之八。卷之九。卷之十。

霧中也。景岳謂過服參連必致敗脾其說甚是。

但其全書中痛詆參連。或於濕熱滯下。不得不得。

經用則此公偏尚溫補。忠習遂視吾寒。其意。

蛇蝎。亦由此輩名望太重。所見皆膏粱富貴。其。

多虛病而少實證。遂謂今天下之人皆宜溫補。打。

知藥。蓋人多於富貴。其百十萬倍。其人本少。

情六慾。其病皆六氣。外感勞役飢飽。內。

傷。其已。其治病。若。株守一隅。如有彼而不知。

不當

有一行屬一偏之見。惟冠宗爽謂黃連治痢不顧
寒熱多。多效。老因君虛而冷者。慎弗輕用。仲
謂血虛煩熱。忌用。皆扼要之論也。泄瀉滯下
是二病。一則清泄水穀。多屬脾陽無權。一則機垢
粘膩。多是腸胃積滯。一則屬虛。病本中寒。一則屬
實。病是濕熱。正是腎道台馳。萬不能混為一例。古
書一名下利。言其直下而滑利也。一名滯下。言其
欲下而澀滯也。病狀病名顯然可別。幸不慮其含

南京中醫學院

本草卷之三

混乃後人造一痢字而泄下六痢滯下六痢之治
相雜而名實淆亂矣。俗醫不學甚至并以顯見之
病而不知分別則一痢字誤之也。黃連治痢本專
指濕熱之滯下言之。與脾虛之泄瀉無涉。然夏秋
之交暑濕相雜清濁不分。令人暴注瀉瀉。痛狀
固是泄瀉而證情實是濕熱。黃連燥濕而苦以堅
之。又是針對必用之藥。本經主治於腸澼腹痛之
外更出下利二字。即為濕熱之自利者言之。本非



通治虛寒泄瀉然本經不為分別辨晰者則古書
簡括其例如此為中人以上立法本不慮其誤也
此非有意故為含混歟後人於迷惘中然後
世之習醫者或有不明此理誤讀古書則黃連之
主熱邪自利者或竟誤以為虛寒泄瀉之藥所以
繆仲醇遂謂陽虛作泄脾胃虛寒泄瀉及陰虛人
天明溏泄法皆大忌石頑之復亡也其所以謬
而不憚煩言者可見熱泄寒泄之病俗人已多不



補益之功

能分別以言醫可勝慨歎石頑又有虛冷白
痢及先瀉後痢之虛寒證誤用黃連致死之說願
謂虛寒下痢不可妄用固也惟先瀉後痢者有寒
病上濕熱為多不可拘泥惟病久元虛則非實邪
可比耳白痢二字昔人有認為寒證者其說亦
謬須以舌苔脈證參之要知濕熱積久傷血分
其滯下不必紅色脈緊舌膩腹痛及舌心黃膩夫
邊紅者亦遲均是安藥非白痢之必為虛冷也



胡黃連

（後明）胡連本非黃連同類。皮色雖黃。而

剉

色黑。以其味苦性寒。與黃連差近。其種又來於

異域。因得胡黃連之名。始見於唐本。作蘇恭謂味

苦大寒。治之消。立心煩熱。泄痢。立痔。厚腸胃。浸人

乳汁。点目赤。其功用與川連皆同。又謂其補肝胆

明目。治骨蒸勞熱。則因其清熱而過甚言之。非篤

論矣。用寶祿其治小兒驚癇疳熱。霍亂下痢。濕癰。

理腰腎。去陰汗。上皆清熱燥濕之力。丹溪獨稱其

